

# 第十二届“理律杯”全国高校模拟法庭比赛

## 案件材料答疑

2014年10月11日

本届赛题发布后，组委会收到了各院校代表队提出的问题。这充分表明各参赛院校代表队对赛事的重视和参与的积极性。

首先，组委会对此感到由衷的高兴，并感谢大家提出问题，尤其感谢对错别字和有关称谓的修改建议。

其次，组委会也借此机会重申比赛的目的是为各院校同学提供难得的模拟实践、独立研究、与其他院校同学友好交流的机会和平台；希望所有参赛队同学充分利用此次比赛，结合实践，精研法学，相互切磋，提升自身综合素质；而非简单地把它作为一次比赛或获得名次的机会。故，组委会也希望各院校代表队同学**独立**从事赛事准备，尤其是**独立**分析案件、撰写有关法律文书和准备法庭辩论。

组委会对于各院校代表队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合并，有些问题属于应当自行进行分析和判断的问题，故不在此进行回答；对于材料中的错字、称谓或时间上的错误，已经在案件材料中做出相应的纠正；对于一些容易产生歧义或规定不明的问题，回答如下：

### 第一部分：有关实体问题的答复（答复为红色文字）

1. 当再审申请书中的案件事实与一、二审判决书当中的案件事实明显矛盾时，如何取舍？结合本案，是否意味着一、二审判决中法院认定和查明的事项双方都已认可？

根据赛题规则，案件材料中提供的“再审申诉书”、“一审判决书”、“二审裁定书”所提供的事实都是双方认定的事实。

2. 自行收集的案情相关证据在比赛中是否会被承认？

对于案件材料中给定事实不得进行更改，但可以对给定事实进行合理的解释和合乎逻辑的阐述。比赛双方均不得在给定事实外增加新的事实材料。

3. 疫苗的成本价与售价是多少？防保所因接种疫苗获得的收入如何分配？是作为所里的公用资金还是分摊到个人？

为方便模拟比赛，将涉案疫苗价格假定如下：“疫苗的销售价格为15元一支，防保所以25元一支的价格向接受接种的学生收取费用。”所得款项作为所里收入一直放在该所账面上，并没有分给任何个人。

4. 根据原卫生部关于印发《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即卫疾控发【2007】305号）甲肝疫苗于2007年12月才纳入国家第一类免疫疫苗。组委会是否要对案件发生时间做出修改？

这一问题提得很好。有关时间已经做出相应修改，本案件事实发生时间为2008年。

5. 鉴于我国乡级防保组织形式的多样复杂，案件中的江南省深山县苗家镇是否有卫生院？若有的话，苗家镇防保所是镇卫生院下属或平级机构？抑或其他情况？镇卫生院和深山县人民医院有无托管关系？是否是行政上下级？

苗家镇有镇卫生院，与该镇防保所属平级单位，并没有业务联系。

6. 涉案疫苗的质量检测报告能否补充？

该批疫苗质量经事后有关检验机构检验，没有发现任何质量问题。

7. 钱运昌是否明知批发商没有批发资格的证据，苗世明对钱运昌所购疫苗的来源是否知情，即是否知道疫苗是从不具药品批发资格的批发商处购得？

钱运昌对上述问题均未进行询问，也未进行调查。

8. 是否能补充苗世明担任苗家镇防保所名誉所长的聘书，以明确当事人作为名誉所长，是否有实权以及其具体职责为何。案件中提到的再审申请人“偶尔不定期地领取该所提供的咨询费和车马费”表述有歧义：既可理解为苗世明每次提供咨询后才能领取钱款，也可理解为防保所要支付给苗世明的款项一直存在，只是苗世明不定期去领钱。

向苗世明支付的咨询费和车马费均为苗世明向该所提供具体咨询意见的报酬和赴该所进行指导的路费。

9. 案情中提及的当场出现气闷、头晕的女同学，是否最后死亡的那个女同学？

两者并非同一人。

10. 医生在接种疫苗前是否告知受种者或者其监护人所接种疫苗的品种、作用、禁忌、不良反应以及注意事项，询问受种者的健康状况以及是否有接种禁忌等情况，并如实记录告知和询问情况？

该镇防保所在组织有关学校进行接种前，曾向各校发放了接种疫苗的书面有关注意事项，请各校领导和老师向学生进行告知。该镇防保所在进行接种过程中并没有进行当面告知和询问。

11. 案件材料中进行疫苗接种的“从各种临时找来的村医”是否经过县级卫生行政部门组织的预防接种专业培训并考核合格？

参加此次接种的村医均为通过有关资格考核的村医。

12. 在接种疫苗过程中，不妥当的运输、注射行为导致疫苗质量下降的证据，疫苗质量下降是否为客观事实，是否有因果关系？不管是案件中提到的甲肝灭活疫苗，还是甲肝减毒活疫苗，其在运输中要求的温度都不是赛题第五页所表述的“零下二度以下的低温”，请问组委会对此表述是否做保留？

把第五页第二段第4行所述“保持规定的零下二度以下的低温标准”修改为“保持规定的低温标准”。

13. 案件材料第 1 页“说明”第 2 点提到：“从本案再审申请人和再审公诉人角度撰写本案再审开庭审理的书面意见”。依据审判监督程序重新审判的案件，应当全面审查。公诉方应当对本案三被告，苗世明、苗同明、钱运昌定罪及量刑发表公诉意见。但案例中苗同明和钱运昌行为定性均以“略”省去。那么，公诉方在提交公诉意见时如何认定苗同明和钱运昌的行为？

为方便模拟法庭比赛的进行，除苗世明外，本案其他被告人的材料都未提供，涉及其他被告人的问题也不作为模拟法庭进行中要辩论的内容。

14. 案件材料第 1 页“说明”第 2、3 点存在矛盾。两者分别表述为“再审申请人”、“再审申请方”，请问是应发表辩护意见还是申请人自我辩护？

比赛中应以辩护人身份出庭辩护，故不是“再审申诉人”。

15. 希望组委会方能明确比赛中双方所需要撰写的文书。

双方分别从本案再审申诉人和再审公诉机关角度撰写本案再审开庭审理的书面意见。

16. 辩方能否进行轻罪辩护，或者改变罪名。在本案的再审程序中，公诉方是否可以补充或变更起诉。

申诉方辩护人不得做轻罪辩护；公诉方也不得变更起诉。

17. “指控被告人苗世明犯滥用职权罪和收受贿赂罪……。”（P4）

一审时公诉机关是以滥用职权罪和收受贿赂罪两个罪名起诉，但是法院在审理过程中只就滥用职权相关事实证据进行审理判决，一审法院是否漏审？收受贿赂罪是否还需列入本案争点？

把第四页主文第一段第 2 行的“和收受贿赂罪”删去。

18. 此次疫苗接种从 5 月 20 日开始，何时完成对 3255 名学生的接种？

疫苗接种连续进行了三天。把第 5 页第 4 行“共给 3255 名学生进行了接种”修改为“共给 2255 名学生进行了接种。”

## 第二部分：有关名称和错别字的答复

接受下列有关名称和错别字的修改建议：

1. 说明 2 中“再审申请人”、说明 3 中的“再审申请方”应改为“**申诉人**”；“再审公诉人”和“公诉方”应改为“**原公诉机关**”；说明 5 中的“诉讼时效”应改为“**追诉时效**”；说明 6 中的“管辖权”应改为“**审理范围**”。
2. 将“刑事案件再审申请书”改为“**申诉状**”。
3. 案件材料第 1 页“再审申请书”第 1 段第 1 行，“申请人”应改为“**申诉人**”；第 2 段第 1 行，再审“代理人”应改为“**辩护人**”。其他地方做相应修改。
4. 案件材料第 2 页再审申请书最后一段第 7 行中，“集体心因性反应”表示不准确。临床医学通常表述为“**群体性心因性反应**”。

5. 第4页中：（1）在附件一的首部中，应将“公诉人”改为“公诉机关”。  
（2）第二段中，将“现关押于江南省…”改为“现**羁押**于江南省……”。
6. 案件材料第5页一审判决书苗世明判决部分，“刑期从判决执行之日期计算”应当改为“刑期从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
7. 材料第4页附件一中一审刑事判决书的案号“（2007）深初字第77号”在“深”和“初”之间加上“**刑**”。
8. 第6页中：就名称而言，应将“…二审刑事判决书”改为“…二审刑事**裁定书**”。应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397条”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225条”。相应表述应随之加以修改。如“判决如下…”改为“**裁定**如下…”，“上述请求”改为“**上诉**”。
9. 案件材料第7页，《江南省南岳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决定书》第一行“原二审**上述**人（一审被告人）苗世明滥用职权一案……”中“上述”应为“**上诉**”；
10. 案件材料第7页，《江南省南岳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决定书》第二行“本院于2008年1月9日作出南刑二终字第6号字刑事终审判决书……”中“第6号”后面的“**字**”应删去；
11. 案件材料第7页，“本院认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二百零三条的规定，决定本案由本院另行组成合议庭进行再审……”该条文为旧刑事诉讼法规定，修改后的新刑事诉讼法中对应条文为“**第二百四十二条**”；
12. 案件材料第7页“再审决定书”第3段第4行，“南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表述，应改为“**南岳市人民检察院**”。
13. 把第7页倒数第二段的“……第二百零三条的规定。决定本案由本院另行组成合议庭进行再审，并请南岳市中级人民法院另行指派检察员出庭参加再审。再审时间另行通知。”修改为：“……**第二百零三条的规定。决定如下：1. 本案由本院另行组成合议庭进行再审。2. 再审期间不停止原判决执行。**”

### 第三部分：有关模拟法庭比赛程序的答复

19. 本次开庭审理的发言顺序如何？

根据2001年10月18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刑事再审案件开庭审理程序的具体规定（试行）》的有关规定，并考虑模拟法庭的具体情况，将本次模拟法庭比赛的程序设定为：

申诉人（辩护人）发言——公诉人发言——双方辩论——申诉人最后陈述——公诉人最后陈述。

20. 2014年理律杯赛题规则较2013年相比，对书状格式增加了“双面打印”的新字样，同时还保留了“内文（不含附件）不得少于十页，不得超过三十页”的表述，请问这是否代表着内文（不含附件）必须不少于双面打印的

十页，还是指内文（不含附件）电子版（单面）不少于十页，不超过三十页，只是在打印时双面打印？

内文（不含附件）电子版（单面）不少于十页，不超过三十页，只是在打印时双面打印。